

证券代码：872526

证券简称：博志成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北京博志成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5 月 13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程光水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2,643,75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4.29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18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,643,7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,643,7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9 年度财务预报告算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18 年财务报表、2018 年财务状况及业务发展情况，由董事会编制公司 2019 年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,643,7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北京博志成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实际运营情况及未来资金需求情况，决定对 2018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不作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,643,7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.neeq.com.cn 上披露的《北京博志成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报告》、《北京博志成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,643,7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及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 2018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,643,7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19 年度经营情况的预估，预计公司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,643,7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人）的合同即将到期，公司股东大会拟继续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19 年度审计机构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2,643,75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何瑞律师、南一律师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博志成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《北京博志成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博志成在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5 月 14 日